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3)

建議股本重組及供股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及 因供股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呈請已排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曼群島時間）在法院聆訊。倘法院批准調整方案及假設達成通函所載的股本重組所有其他條件，則股本重組將於法院批准及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確認削減已發行股本的法院命令以及法院批准會議記錄後生效。就此而言，在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經調整股份及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之供股股份的安排將按照下述預期時間表實行。

股東及投資者謹請注意，呈請聆訊結果完全按法院司法管轄權而定，而法院可行使酌情權，視乎情況而決定是否發出法令。倘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曼群島時間）呈請不獲法院聆訊或法院不批准調整方案或確認削減已發行股本的法院命令以及法院批准會議紀錄並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則下列時間表不會實行。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法院聆訊結果及／或實行股本重組及供股的實際時間表另行刊發公佈。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該公佈及通函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佈內具有相同涵義。

呈請

確定調整方案的呈請（「**呈請**」）已排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曼群島時間）在法院聆訊。股本重組須待法院認可調整方案、本公司將法院確認削減已發行股本的批准法令及會議紀錄正式副本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及達成其他條件後，方可作實。

股本重組及供股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假設法院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曼群島時間）發出法令，而法令及會議紀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以及股本重組的其他條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前達成，則實行股本重組及供股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股東及投資者謹請注意，呈請聆訊結果完全按法院司法管轄權而定，而法院可行使酌情權，視乎情況而決定是否發出法令。倘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曼群島時間）呈請不獲法院聆訊或法院不批准調整方案或確認削減已發行股本的法院命令以及法院批准會議紀錄並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則下列時間表不會實行。

	二零一零年
按連權方式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	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按除權方式買賣股份之首日	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就符合供股資格而提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限期	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至十二月一日(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天)
股本重組生效日期	十二月一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後
記錄日期	十二月一日(星期三)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十二月二日(星期四)
將予寄發供股章程文件	十二月二日(星期四)
經調整股份開始買賣	十二月二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零一零年

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 10,000 股股份買賣股份之原有櫃位	十二月二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放以每手買賣單位 500 股經調整股份買賣經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位	十二月二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始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經調整股份新股票	十二月二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十二月六日(星期一)
拆細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限期	十二月九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二)
指定股票經紀開始在市場上提供有關買賣零碎經調整股份之對盤服務	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重開以每手買賣單位 10,000 股經調整股份買賣經調整股份（以經調整股份新股票形式）之原有櫃位	十二月十六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始並行買賣經調整股份（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供股股份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及繳付額外供股股份股款之最後限期	十二月十七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預期供股將成爲無條件	十二月二十一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後
公佈供股之接納及額外申請之結果	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預期寄發不獲接納或部分不獲接納之額外供股股份申請退款支票	十二月二十九日 (星期三) 或之前
預期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股票	十二月二十九日 (星期三) 或之前
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二零一一年

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 500 股經調整股份買賣 經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位	一月六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終止並行買賣經調整股份（以新股票及現有股 票形式）	一月六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指定股票經紀終止在市場上提供有關買賣零碎 經調整股份之對盤服務	一月六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一月十日(星期一)

附註：

- i.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佈所述的所有日期及時間指香港本地的日期及時間。上述預期時間表所列的日期或限期僅供參考之用。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將在適當時候公佈。
- ii. 上述時間表視乎有關法院聆訊結果而定，故此乃屬臨時性質。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法院聆訊結果及／或實行股本重組及供股的實際時間表另行刊發公佈。

免費換取經調整股份股票及買賣安排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股東可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將彼等股份之黃色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換取經調整股份之藍色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在該期間後，股份之股票將須於支付每張已發行或註銷之經調整股份新股票或舊股票（以較多者為準）港幣2.50元之費用（或聯交所可能隨時批准之其他款項）後方獲接納換取。預期經調整股份之新股票將於股份之股票遞交至過戶處辦理換領手續之日後十個營業日期間可供領取。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後不再流通，並不可獲接納作買賣用途。然而，股份之股票將繼續作為法定所有權之良好憑證，並可隨時以此換取經調整股份之股票，費用由有關股東承擔。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經調整股份以及根據供股將予發行及配發之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碎股安排及對盤服務

為減少經調整股份存在碎股而產生之困難，本公司已委任結好證券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內按盡力基準為買賣零碎經調整股份提供對盤服務。股東若欲利用此便利，應於有關期間之辦公時間聯絡結好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10樓）之吳翰綬先生。股東應注意，概不保證可就買賣零碎經調整股份成功進行對盤，而對盤服務亦視乎是否有足夠零碎經調整股份以供進行對盤而定。

閣下倘若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因供股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假設法院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曼群島時間）發出法令，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或經調整股份（視乎情況而定）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供股權利。此期間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

為符合資格參與供股，股東必須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為本公司股東及為合資格股東。為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必須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彼等之股份或經調整股份（視乎情況而定）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承董事會命
Unit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KITCHELL Osman Bin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KITCHELL Osman Bin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DAVIS Angela Hendricks女士及蔡家穎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魏偉健先生。